

证券代码：000969
债券代码：112101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债券简称：12 安泰债

公告编号：2017-016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含义如下：

安泰科技、公司、本公司：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化工院：宁波市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

一、诉讼基本情况

2017 年 3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宁波化工院收到广州知识产权法院送达的传票及民事起诉状，要求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一）、宁波化工院（被告二）、宁波远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被告三）和尹明大（被告四）四名被告方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出庭应诉与四川金象赛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烨晶科技有限公司的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具体可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法院传票和民事起诉状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5）。

二、诉讼进展情况

宁波化工院已于近日依法向广州知识产权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法院正在审查过程中，案件将延期审理，具体开庭日期待法院通知。因该案件尚未审理，暂无法判断对公司当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依法积极应诉，采取相关法律措施，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8 日